

12家险企最新偿付能力不达标 80家险企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下滑

■本报记者 苏向泉

截至8月10日,已有147家险企披露了二季度偿付能力报告。据《证券日报》记者统计,其中,80家险企二季度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环比下滑,占比54%;12家偿付能力不达标。

尽管半数险企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下滑,但二季度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环比下滑的险企数量占比已较一季度有所收窄(一季度约66%的险企环比下滑)。在业内人士看来,二季度不少险企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下滑与今年开始实施的偿二代二期工程有关,该规则更准确地反映了保险公司的风险实质,并对险企偿付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偿二代二期工程开始实施 成险企偿付能力下滑主因

险企二季度整体偿付能力,根据最新的风险综合评级(即一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等指标评定。据监管规定,险企须同时满足三个条件,才算偿付能力达标:一是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100%;二是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50%;三是风险综合评级在B类及以上。

对照监管要求,二季度,有1家财险公司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风险综合评级均不达标。此外,有11家险企的综合及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达标,但风险综合评级均不达标。据此,二季度共有12家险企偿付能力不达标。

具体来看,C类财险公司6家,分别是渤海财险、富德产险、华安保险、前海财险、阳光信保、珠峰保险,D类财险公司为安心财险和都邦财险;C类寿险公司4家,分别为百年人寿、渤海人寿、合众人寿和三峡人寿;无D类寿险公司。

偿付能力不达标的原因不尽相同。其中,渤海财险表示,公司连续两个季度被评为C类,主要是偿付能力充足率处于较低水平。富德产险表示,一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C类的原因是最近一期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等级为E级。华安保险表示,一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C类的主要原因是操作风险相关指标得分较低。三峡人寿则表示,公司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偿付能力仍然承压,公司战略、经营管理等受到一定限制;SARMRA现场评估意见书提出的整改要求还在持续贯彻落实中,整改效果还未全面实现。

除不达标的险企之外,二季度依然有不少险企的综合及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出现环比下滑。从险企较为关注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环比增幅来看,61家寿险公司中,1家持平,36家下滑,24家上升;76家财险公司中,1家持平,38家下滑,27家上升;10家再保公司中,6家下滑,4家上升。

对此,某险企总精算师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今年一季度及二季度险企偿付能力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偿二代二期工程开始实施,二期工程和一期工程对险企偿付能力的计算规则不同。计算规则的变化和险企之前的经营策略有所背离,险企还需要时间调整经营



策略以逐步提升偿付能力。

险企需多管齐下 提升偿付能力

中国精算师协会创始会员、资深精算师徐昱琛对记者表示,新的原因是偿二代二期工程开始实施,二期工程和一期工程对险企偿付能力的计算规则不同。计算规则的变化和险企之前的经营策略有所背离,险企还需要时间调整经营

邦保险表示,公司在改善自身经营情况的同时,积极推动资本补充计划,近期将通过增资增加资本金。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操作风险、公司治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推动整改工作。

渤海财险通过六个方面提升偿付能力:一是推动增资引战,推动发行次级定期债。二是提升车险业务品质,坚决出清亏损业务。三是推动非车险业务战略性发展。四是坚决裁撤长期亏损、低产

能机构。五是强化成本管理,推进降本增效。六是开源、节流及管控三管齐下。

在险企人士看来,深化对各类风险的研究也是提升偿付能力的重要手段。某大型保险资管公司首席风险官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新规则一方面要求险企和投资管理人对于资产风险的考量更加全面、充分,另一方面要求险企对权益资产等多类型资产风险的研究更加深入。

保险专业中介机构呈现“多乱散”状况 今年北京拟启动管理型保险中介模式试点

■本报记者 冷翠华

《证券日报》记者从业界获悉,为加快新型保险中介市场体系建设,北京银保监局近日下发《支持和规范管理型保险中介业务发展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工作方案》),拟从今年起开始试点支持和规范管理型保险中介业务发展。

管理型保险中介在业界被称为MGA(Managing General Agent),有的地方试点亦称为管理型总代理。不过,目前MGA的内涵和具体业务模式还在初期探索阶段。

银保监会数据显示,截至去年底,我国有2610家保险专业中介机构。面对“多乱散”的保险中介机构,业界期待MGA试点探索出一条有效的新型管理路径。

北京今年将启动 MGA模式试点

北京银保监局《工作方案》对

MGA资质、划禁区。成为MGA需要具备多个条件,一是经营区域为全国;二是北京地区的专业保险代理公司、保险经纪公司或保险公估公司,也就是必须是持牌保险中介机构;三是需按要求向北京保险中介协会申报,通过行业评议并公开披露结果后,才能视为MGA。

北京银保监局强调,未通过相关评议的保险中介机构或其他机构,不得以“管理型保险中介机构或业务”“管理型总代理”“MGA”等名义开展商业营销活动。

BestLawyers联合创始人李世同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从国际成熟市场来看,MGA模式较为普遍,各国的定义和业务模式有一些区别,但核心都是通过专业能力帮助保险公司更好地管理风险,而不是简单的产品分销概念。

一家保险经纪公司副总裁唐东(化名)向《证券日报》记者介绍,“我们已经向北京保险中介协会进行了MGA的申报,目前尚未出结果。”MGA模式有利于帮助险企尤

其是中小险企增强风险管理能力和承保能力,不过目前具体的业务模式尚不明确,公司也会跟随监管脚步逐步摸索。

仍在MGA领域 进一步探索

对于MGA的发展,监管机构早已表示支持,不过目前仅北京银保监局下发了具体方案。

早在2017年,原保监会2017年全国保险中介监管工作会议中就提及,要探索丰富保险中介市场主体层次、探索试点管理型总代理模式。此后,银保监会相关负责人也在多个场合表达了对MGA的创新鼓励。

此外,深圳银保监局此前也多次提到MGA,例如,该局6月份发布的《关于推动构建新型保险中介市场体系的实施意见》强调,“我们要建立权责明晰的中介渠道业务管理制度体系,加强对合作保险中介机构的管理,不断

探索管理型总代理(MGA)模式的有效管理。

中国银保监会黑龙江监管局党委书记、局长王柱今年3月份也发表署名文章表示,中介“大市场、小机构”特征多年未变,“小散乱差”形象始终挥之不去,不妨在严加管控传统行业顽疾基础上,采取鼓励支持市场新模式、新事物,比如,MGA、独立代理人等。

不过,也有地方保险监管机构对MGA持谨慎态度。例如,河南银保监局2021年年底曾下发《河南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规范人身险公司与保险中介机构合作方式的通知》,叫停人身险公司、保险中介机构以MGA名义进行合作。该通知指出,部分人身险公司与保险中介机构以“管理型总代理”的名义开展合作,即与一家中介机构签订代理或经纪协议后,再由该中介机构统一与其他中介机构签署合作协议,继而与其他中介机构开展业务往来。河南银保监局认为,该合作方式涉嫌虚挂保险中介业务,无法

实现保险公司对合作中介渠道的有效管理。

“这是进行概念炒作,异化了MGA业务,依靠高额佣金和层层分销来快速做大保费规模。”李世同分析道,这并非意味着监管机构对MGA“一棒子打死”,而是对市场乱象的遏制。唐东也认为,上述模式并非真正的MGA,更像是一种市场垄断行为,监管机构叫停并不意外。北京银保监局在此次下发的《工作方案》中也明确,要遏制MGA业务概念炒作、违规套利等市场乱象,强化保险公司和MGA合规管理责任。MGA要严格按照被委托的范围开展业务,不得再次转授权或转委托给其他中介机构,不得出现多层转代理、转委托等情况。

李世同表示,MGA的核心在于“M”,即管理,而非简单的“总经理或总代理”。停留在保险销售代理的MGA与国际通行的MGA在含义上有较大差异,对于中国监管机构和保险公司而言,仍需在MGA领域进一步探索。

二季度“顶流”基金经理隐形重仓股曝光 业内提醒投资者莫盲目“抄作业”

■本报记者 王思文

随着上市公司半年报陆续披露,朱少醒、傅鹏博、周蔚文、谢治宇、蔡嵩松、葛兰、袁维德、陆彬、黄兴亮等“顶流”基金经理的隐形重仓股也随之现身。

东方财富Choice数据显示,截至8月10日,已披露的公募基金“隐形重仓股”包括联创电子、普洛药业、密尔克卫、久立特材、中望软件、中来股份、英维克、丽江股份、长城科技、宁波韵升、联创股份、鼎通科技、艾华集团等26只。

联创电子公布的半年报显示,谢治宇管理的兴全趋势、兴全合润均出现在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单中。其中,兴全趋势在二季度增持联创电子至3572.22万股,对应持仓市值达5.49亿元,为公司第四大

流通股股东;兴全和润则持有2159.49万股,对应持仓市值1.19亿元,为公司第五大流通股股东。

普洛药业、密尔克卫、久立特材以及国产软件龙头中望软件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单中也出现了谢治宇管理的兴全合润的身影。中望软件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单中还出现了黄兴亮管理的万家行业优选混合的身影。截至二季度末,万家行业优选混合位列第七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数量为150万股。

历年权益类基金冠军“选手”的隐形重仓股也陆续被公布。2020年公募基金冠军陆彬管理的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在二季度未登上了光伏板块个股——中来股份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单,共持有710万股。

作为公募基金的老将,周蔚文在二季度增持了军工板块个股——英维克,目前周蔚文管理的中欧时代先锋股票位列英维克的第二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数量为1200万股。旅游板块个股也获得了周蔚文重点加仓,其管理的中欧精选灵活配置、中欧新趋势混合、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三只基金产品均出现在丽江股份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单中。

值得注意的是,长城科技、宁波韵升、联创股份、鼎通科技、艾华集团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单中均出现了冯明远所管的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的身影。

今年二季度,“医药一姐”葛兰的隐形重仓股有欧普康视、九州药业,记者发现,欧普康视、九州药业2022年中报显示的前十大

流通股股东名单中均出现了葛兰所管的中欧医疗健康混合的身影,分别持有3192万股和4074万股。

坚持十余年只管一只产品的朱少醒同样进行了持仓调整,截至今年二季度末,朱少醒管理的富国天惠成长混合出现在涪陵榨菜、上海钢联、阳光诺和、山东赫达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单中。

傅鹏博管理的睿远成长价值增持广和通866.7万股,持股数量增至2588万股,持股市值达6.86亿元,位列广和通第四大流通股股东。

而中生代价值派基金经理袁维德二季度的隐形重仓股是拓邦股份,其管的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基金在二季度新近持有了1867万股拓邦股份,位列第五大流通股

股东。

青睐半导体行业的蔡嵩松继续重仓半导体产业链个股,隐形重仓股包括盛美上海、芯原股份。二季度,唐晓斌和杨冬管理的广发多因子混合持有众生药业146万股,持有回天新材356万股并新进持有厦钨新能78.67万股,均位列以上3家公司前十大流通股股东。

对于公募基金基金经理持有的隐形重仓股,业内人士对《证券日报》记者称,受上市公司半年报披露周期影响,近期中报披露的“隐形重仓股”持仓情况已经相对滞后。投资者首先要深入了解产品,在投资中不可盲目跟风。同时要清醒认识到,所有的投资都存在风险,投资时需要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

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持续落地 商业银行积极推进配套融资

部分商业银行积极主动对接
国家发展改革委和政策性银行,推
进项目对接,争取早介入、早谋划、
早见效

■本报记者 杨洁

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持续落地中。继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成功投放全区首笔基础设施基金5500万元,支持银川市燃气管道及设施更新改造项目建设;农业发展银行多家分行陆续投放基础设施基金之后,近日,全国商业银行首笔基础设施基金项目配套融资业务也已落地。

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的专家表示,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的政策效能仍有较大的释放空间,后续大中型商业银行可更为积极地开展配套融资业务。

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 重点投向三类项目

近期,多项重磅会议“点名”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为解决重大项目资本金到位难等问题,人民银行支持国家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分别设立金融工具,规模共3000亿元,用于补充投资包括新型基础设施在内的重大项目资本金,但不超过全部资本金的50%,或为专项债项目资本金搭桥。

中国银行研究院研究员梁斯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的使用,释放了通过加大基建投资力度稳定经济增长的信号,同时有利于解决部分基建项目资本金短缺的问题。

人民银行有关司局负责人此前介绍,政策性、开发性银行运用金融工具,重点投向三类项目:一是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明确的五大基础设施重点领域,分别为交通水利能源等网络型基础设施、信息科技物流等产业升级基础设施、地下管廊等城市基础设施、高标准农田等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国家安全基础设施。二是重大科技创新等领域。三是其他可由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的项目。

记者了解到,今年7月下旬,国家开发银行和农业发展银行在取得银保监会批复后,分别成立基础设施基金有限公司,并完成首批资本金投放。

“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持续落地,有利于促进投资增长和项目推进,特别是3000亿元金融工具,可推动更多基建项目通过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融资,以更好发挥商业银行资金在稳定经济大盘方面的杠杆作用,其撬动规模预计超1万亿元,有望达到1.5万亿元。”中信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明明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

东方金诚首席宏观分析师王青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鉴于当前重大项目资本金比例普遍为20%左右,最低可降至15%。3000亿元金融工具可用于补充包括新型基础设施在内的重大项目资本金,但不超过全部资本金的50%,或为专项债项目资本金搭桥。由此推算,包括发挥搭桥作用在内,其最高可带动约1.5万亿配套融资。不过,具体规模也要看实际执行情况。

商业银行 首笔配套融资业务落地

在助力稳定经济大盘、支持基础设施基金重大项目落地方面,商业银行积极履行责任担当,首笔配套融资业务已落地。

《证券日报》记者日前从农业银行获悉,该行高度重视基础设施基金重大项目配套融资支持工作,密切关注基金投放进度,通过总分支四级联动,加快推动项目落地。7月31日,在国开基础设施基金1.38亿元资本金投放到位的第一时间完成苏台高速项目1.32亿元贷款投放,实现全国商业银行首笔基础设施基金项目配套融资。

“重大项目建设周期长、资金需求大,除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作为托底外,也需要商业银行给予相应的配套资金。”梁斯建议,商业银行可积极参与重点项目包括其上下游子项目的建设,使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等工具带动社会资本参与。

王青认为,监管层近期多次要求“金融机构加大对实体经济的贷款投放,保持贷款持续平稳增长”。在此背景下,商业银行在加大信贷投放的过程中,可主动与基础设施基金重大项目对接,提供配套融资支持,有效扩大自身新增贷款规模。作为逆周期调控工具,基础设施基金的一个重要作用是在下半年及时发力,推动宏观经济尽快回归合理运行区间。为此,商业银行也要跟上节奏,及时调配信贷资源,在审贷流程、贷款利率等方面增加弹性,确保配套信贷资金及时足额投放。

“农业银行为国家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基础设施基金支持项目匹配专项信贷资源,并在定价等方面给予优惠政策,进一步发挥好绿色通道、联合会商等机制,在把握实质性风险的基础上,提高审批效率。”农业银行有关部门负责人对记者表示。

此前国家发展改革委表态,要科学运用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在坚持不搞大水漫灌、不超发货币的前提下,聚焦疏通卡点堵点采取的有效举措,既能项目解决资本金不足的燃眉之急,又能更好引导银行等金融机构加大配套融资支持,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有助于保持投资稳定增长。

另据记者了解,部分商业银行积极主动对接国家发展改革委和政策性银行,推进项目对接,争取早介入、早谋划、早见效。